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汕职院党办〔2019〕57号

关于调整学院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,各处(室)系(部)中心(馆): 因人员变动,学院党委决定,对学院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,具体如下:

组长:王小辉、吴萍

副组长: 翁泽群、林育青

成员:心理与教育教学部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、学院办公室、保卫处、网络与信息中心、团委、各学系、校区管理办公室的主要负责人。

1.下设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办公室:

主任:林育青

副主任:詹丽峰、姚树民、赖洁玲

办公室工作人员由心理与教育教学部、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、校区管理办公室和各学系抽调人员组成。

2. 下设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办公室:

主任:詹丽峰

办公室工作人员由心理与教育教学部全体人员组 成。

> 中共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28 日